



WLS Holdings Limited

滙隆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1)

截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 GEM 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滙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年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一財政年度已審計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			
收益	3	191,027	150,206
銷售成本		<u>(118,999)</u>	<u>(78,164)</u>
毛利		72,028	72,042
其他收入	5	879	6,647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59,237)	(47,356)
營運及行政費用		(49,847)	(42,68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2,521	(4,5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82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撇賬虧損		(407)	(391)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34,446	12,255
融資成本	7	<u>(8,093)</u>	<u>(9,775)</u>
除稅前虧損		(7,710)	(12,929)
稅項	8	<u>(4,258)</u>	<u>(6)</u>
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的虧損	9	<u>(11,968)</u>	<u>(12,935)</u>
終止經營			
本年度來自終止經營的虧損	10	<u>-</u>	<u>(3,153)</u>
本年度虧損		<u>(11,968)</u>	<u>(16,088)</u>

綜合損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		(10,818)	(13,750)
—來自終止經營		<u>-</u>	<u>(3,153)</u>
		(10,818)	(16,903)
非控股權益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		<u>(1,150)</u>	<u>815</u>
		<u>(11,968)</u>	<u>(16,088)</u>
來自持續經營及終止經營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	12	(0.075港仙)	(0.118港仙)
來自持續經營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	12	<u>(0.075港仙)</u>	<u>(0.096港仙)</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11,968)	(16,088)
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權益工具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897)	627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	33
	<u>(897)</u>	<u>660</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支出)收益，扣除稅項	(897)	660
本年度全面支出總額	<u>(12,865)</u>	<u>(15,428)</u>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本年度全面支出總額：		
—來自持續經營	(11,715)	(13,090)
—來自終止經營	—	(3,153)
	<u>(11,715)</u>	<u>(16,243)</u>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支出)收益總額：		
—來自持續經營	<u>(1,150)</u>	<u>815</u>
	<u>(12,865)</u>	<u>(15,42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803	4,284
使用權資產		3,598	3,315
無形資產		–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權益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3,372	9,852
應收貸款及利息	13	239,831	266,42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61	791
遞延稅項資產		6,625	9,793
		<u>266,190</u>	<u>294,464</u>
流動資產			
應收貸款及利息	13	246,435	205,74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225	13,796
應收賬款	14	40,706	25,662
合約資產		13,089	9,970
存貨		866	1,22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71,953	64,643
應退回稅項		13	13
已抵押銀行存款		14,707	–
銀行結餘及現金—信託賬戶		2	2
銀行結餘及現金—一般賬戶		36,188	44,053
		<u>437,184</u>	<u>365,111</u>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15	–	51,490
		<u>437,184</u>	<u>416,60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33,130	31,072
合約負債		17,288	6,767
租賃負債	17	2,602	3,809
應付保固金款項		5,167	3,411
應付稅項		721	648
銀行借貸	18	8,634	47,859
其他貸款及其他借貸	19	116,433	80,000
銀行透支	18	10,933	21,812
		<u>194,908</u>	<u>195,378</u>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相關之負債	15	–	6,305
		<u>194,908</u>	<u>201,683</u>
流動資產淨值		<u>242,276</u>	<u>214,91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08,466</u>	<u>509,382</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7	1,622	305
其他貸款及其他借貸		3,020	–
遞延稅項負債		1,279	189
		<u>5,921</u>	<u>494</u>
資產淨值		<u>502,545</u>	<u>508,88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3,670	143,670
儲備		365,968	377,683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509,638	521,353
非控股權益		(7,093)	(12,465)
權益總額		<u>502,545</u>	<u>508,888</u>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附註a)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一日	143,670	560,230	191,087	2,222	2,801	(38,366)	(324,015)	537,629	(13,280)	524,349
本年度虧損	-	-	-	-	-	-	(16,903)	(16,903)	815	(16,08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公平值收益	-	-	-	-	-	627	-	627	-	627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	-	-	-	-	33	(33)	-	-	-
本年度全面支出總額	-	-	-	-	-	660	(16,936)	(16,276)	815	(15,461)
購股權失效	-	-	-	-	(1,422)	-	1,422	-	-	-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143,670	560,230	191,087	2,222	1,379	(37,706)	(339,529)	521,353	(12,465)	508,888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附註a)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一日	143,670	560,230	191,087	2,222	1,379	(37,706)	(339,529)	521,353	(12,465)	508,888
本年度虧損	-	-	-	-	-	-	(10,818)	(10,818)	(1,150)	(11,96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公平值虧損	-	-	-	-	-	(897)	-	(897)	-	(897)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	-	-	-	-	765	(765)	-	-	-
本年度全面支出總額	-	-	-	-	-	(132)	(11,583)	(11,715)	(1,150)	(12,865)
購股權失效	-	-	-	-	(1,379)	-	1,379	-	-	-
出售附屬公司沖回	-	-	-	-	-	-	-	-	6,522	6,522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143,670	560,230	191,087	2,222	-	(37,838)	(349,733)	509,638	(7,093)	502,545

附註：

- (a) 本集團之實繳盈餘指根據股東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註銷截至當日之股份溢價賬全部進賬額後轉撥自股份溢價金額的金額。
- (b) 本集團之合併儲備指本公司已發行之股本面值換取根據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進行之集團重組所購入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之差額。
- (c) 本集團之購股權儲備指在有關授出日期所授出及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之公平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本公司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香港仔黃竹坑業興街11號南匯廣場A座10樓1001-1006室。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乃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精裝修及其他輔助服務、借貸業務及資產管理業務。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報，這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此外，本集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委員會」）的議程決定，闡述實體釐定存貨可變現淨值時應將成本入賬為「銷售必要的估計成本」。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的影響

由於相關合約於本年度概無轉換至相關替代利率，故該等修訂本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本集團將因應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銀行貸款的利率基準改革所導致的合約現金流量變動採用可行權宜方法。

應用委員會的議程決定－銷售存貨的必要成本（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影響

應用委員會的議程決定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指引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及香港詮釋第5號之相關修訂（二零二零年）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於可見未來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向本集團所作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

截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a)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的分類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產生的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精裝修及其他輔助服務之 合約收益	140,283	96,601
資產管理業務	1,980	1,848
	<u>142,263</u>	<u>98,449</u>
來自其他來源之收入：		
貸款利息收入	48,764	51,757
	<u>191,027</u>	<u>150,206</u>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確認持續經營所得收益之時間：		
隨時間	<u>142,263</u>	<u>98,449</u>

終止經營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業務產生的來自客戶合約收益為零（二零二一年：784,000港元）乃按時間點予以確認。

(b) 來自持續經營的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

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精裝修及其他輔助服務

本集團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精裝修及其他輔助服務。倘本集團創造或提升一項資產，而該資產獲創造或提升時由客戶控制，則該等服務確認為於一段時間內達成的一項履約責任。該等建築服務的收益乃根據合約完成階段採用投入或產出法確認。

資產管理業務

由於本集團提供資產管理服務，而客戶同時取得及享有本集團提供的利益，故為客戶提供的資產管理服務隨時間確認。資產管理收入按本集團在管賬戶資產價值的固定百分比按年收取。當符合相關履約期的預設業績目標時，本集團亦有權就若干賬戶收取表現費。當每年就各賬戶評估業績目標時，已確認收益很可能不會出現重大撥回，則確認表現費。管理費通常於開戶當日及其後週年日期收取，而表現費通常於相關履約期結束時收取。

3. 收益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續)

(c) 於報告日期，就尚未完成之客戶合約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 (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 之交易價格及確認收益之預期時間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		
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精裝修及其他輔助服務		
一年內	54,305	80,113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36,276	32,448
兩年以上	18,030	783
總計	<u>108,611</u>	<u>113,344</u>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首席經營決策人 (「首席經營決策人」) 所審閱之報告釐定其經營及報告分部，該等報告乃用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特別注重按本集團業務的主要類別及本集團整體收益進行收益分析。截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有四個經營及報告分部—(i) 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精裝修及其他輔助服務、(ii) 借貸業務、(iii) 證券投資業務及 (iv) 資產管理業務。由於該等分部屬於不同行業及需要不同經營系統及策略，故分開管理。

4.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以及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經營及報告分部之收益及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為建築及建造 工程提供棚架 搭建、精裝修及 其他輔助服務 千港元	借貸業務 千港元	證券投資 業務 千港元	資產管理 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持續經營：					
收益					
對外收益	<u>140,283</u>	<u>48,764</u>	<u>-</u>	<u>1,980</u>	<u>191,027</u>
其他收益及(虧損)	(5,432)	(7,628)	(4,157)	-	(17,217)
就預期信貸虧損撥回(確認)之減值虧損淨額	170	(41,793)	-	-	(41,623)
其他收入	<u>90</u>	<u>212</u>	<u>-</u>	<u>418</u>	<u>720</u>
總計	<u>135,111</u>	<u>(445)</u>	<u>(4,157)</u>	<u>2,398</u>	<u>132,907</u>
分部業績	<u>(14,688)</u>	<u>(20,360)</u>	<u>11,356</u>	<u>(159)</u>	<u>(23,851)</u>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2,521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34,44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撇賬虧損					(407)
融資成本					(8,093)
未分配之公司收入					159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u>(12,485)</u>
除稅前虧損					<u>(7,710)</u>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資產					
分部資產	<u>84,999</u>	<u>516,469</u>	<u>83,921</u>	<u>1,106</u>	<u>686,495</u>
負債					
分部負債	<u>(76,282)</u>	<u>(81,023)</u>	<u>(73)</u>	<u>(727)</u>	<u>(158,105)</u>

4.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以及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為建築及建造 工程提供棚架 搭建、精裝修及 其他輔助服務 千港元	借貸業務 千港元	證券投資 業務 千港元	資產管理 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持續經營：					
收益					
對外收益	96,601	51,757	-	1,848	150,206
其他收益及(虧損)	(433)	(6,218)	17,577	-	10,926
就預期信貸虧損確認之減值虧損淨額	(3,862)	(54,420)	-	-	(58,282)
其他收入	4,331	-	17	812	5,160
總計	96,637	(8,881)	17,594	2,660	108,010
分部業績	(4,678)	(46,976)	47,117	241	(4,296)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4,500)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12,25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82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撇賬虧損					(391)
融資成本					(9,775)
未分配之公司收入					1,487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8,538)
除稅前虧損					(12,929)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資產					
分部資產	48,313	504,836	82,527	1,816	637,492
負債					
分部負債	94,429	83,270	2,939	1,247	181,885

4.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以及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上文所報告之分部收益代表來自對外客戶的收入。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分部間之銷售。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業績指在未分配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出售附屬公司收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撇賬虧損、融資成本、未分配之公司收入及未分配之公司支出前，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所產生之虧損。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計量單位。

為監控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呈報及經營分部，惟若干使用權資產、若干存貨、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若干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除外；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呈報及經營分部，惟若干其他應付款項、若干租賃負債、若干應付稅項以及若干其他貸款及其他借貸除外。

其他分部資料

	為建築及建造 工程提供棚架 搭建、精裝修及 其他輔助服務 千港元	借貸業務 千港元	證券投資 業務 千港元	資產管理 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列入計量來自持續經營的分部業績及 分部資產的重大金額：						
截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資本開支	(3,513)	(6,400)	-	-	(3)	(9,91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92)	(240)	-	(10)	(157)	(1,899)
使用權資產折舊	(2,994)	-	-	-	(727)	(3,72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	-	-	-	2,521	2,52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撇賬虧損	(407)	-	-	-	-	(407)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淨額	-	-	(4,230)	-	-	(4,230)
出售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收益	-	-	72	-	-	72

4.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續)

	為建築及建造 工程提供棚架 搭建、精裝修及 其他輔助服務 千港元	借貸業務 千港元	證券投資 業務 千港元	資產管理 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列入計量來自持續經營的分部業績及 分部資產的重大金額：						
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資本開支	(1,819)	-	-	-	-	(1,81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81)	-	-	(10)	(637)	(2,028)
使用權資產折舊	(3,346)	-	-	-	(872)	(4,218)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	-	-	-	(4,500)	(4,5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829	-	-	-	-	82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撇賬虧損	(391)	-	-	-	-	(391)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淨額	-	-	18,059	-	-	18,059
出售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虧損	-	-	(483)	-	-	(483)

地域分類

來自持續經營之客戶的地域所在地是根據服務提供及貨物送達的所在地確定。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域所在地是根據該資產的實際位置確定。

	收益		指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香港	<u>199,226</u>	<u>150,206</u>	<u>11,803</u>	<u>4,284</u>

4. 分部資料(續)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兩名(二零二一年：一名)佔本集團於本年度總收益10%以上的客戶進行交易。來自該等主要客戶所得收益的概要載列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來自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精裝修及其他輔助服務所得收益：		
客戶一	60,202	53,679
客戶二	28,532	12,218

5. 其他收入

	持續經營		終止經營		總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租金收入	67	881	-	-	67	881
管理費收入	240	525	-	-	240	525
雜項收入	475	339	-	-	475	339
政府補貼(附註)	23	4,710	-	380	23	5,090
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免	-	90	-	-	-	90
利息收入	73	100	-	-	73	100
外匯收益，淨額	1	2	-	-	1	2
	<u>879</u>	<u>6,647</u>	<u>-</u>	<u>380</u>	<u>879</u>	<u>7,027</u>

附註：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確認與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的政府補助4,710,000港元，其中4,556,000港元與保就業計劃有關，124,000港元與防疫抗疫基金有關，其餘則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向運輸業界提供的一筆過補貼有關。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持續經營		終止經營		總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 (虧損)收益,淨值	(4,230)	18,059	-	-	(4,230)	18,059
出售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收益(虧損)	72	(483)	-	-	72	(483)
債務修改收益	3,490	-	-	-	3,490	-
因預期信貸虧損而就下列各項(確認) 撥回減值虧損淨值:						
—應收貸款及利息	(41,793)	(54,420)	-	-	(41,793)	(54,420)
—應收賬款	(34)	(3,649)	-	-	(34)	(3,649)
—合約資產	204	(213)	-	-	204	(213)
應收賬款之撇賬	(2,227)	-	-	-	(2,227)	-
撇減存貨	(398)	-	-	-	(398)	-
其他應收款項之撇賬	(3,203)	(432)	-	-	(3,203)	(432)
應收貸款及利息之撇賬	(11,118)	(6,218)	-	-	(11,118)	(6,218)
	(59,237)	(47,356)	-	-	(59,237)	(47,356)

7. 融資成本

	持續經營		終止經營		總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利息	1,119	2,990	-	-	1,119	2,990
其他貸款及其他借貸利息	6,657	6,450	-	-	6,657	6,450
租賃負債之利息	317	335	-	142	317	477
	8,093	9,775	-	142	8,093	9,917

8. 稅項

	持續經營		終止經營		總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稅項包括：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支出	-	-	-	-	-	-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	-	-	-	-	-
遞延稅項						
本年度支出(抵免)	4,258	6	-	-	4,258	6
	4,258	6	-	-	4,258	6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溢利的稅率為8.25%，而超過2,000,000港元溢利的稅率為16.5%。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之統一稅率徵稅。

董事認為，實施利得稅兩級制所涉及之金額就綜合財務報表而言非屬重大。於兩個年度，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來自持續經營的除稅前虧損與綜合損益表中損益所示之稅項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的除稅前虧損	(7,710)	(12,929)
按相關司法管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之稅項	(1,272)	(2,133)
不可扣稅之開支之稅務影響	2,420	169
毋須課稅之收入之稅務影響	(5,279)	(10,821)
未予確認之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830	3,864
動用過往並未確認之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4,460)	(52)
未予確認之可扣稅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10,019	8,979
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的稅項	4,258	6

9. 本年度虧損

	持續經營		終止經營		總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664	678	—	67	664	745
— 非審計服務	—	125	—	—	—	125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3,016	9,318	—	—	13,016	9,31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 持作買賣	4,230	(18,059)	—	—	4,230	(18,059)
—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	—	—	—	—	—
	<u>4,230</u>	<u>(18,059)</u>	<u>—</u>	<u>—</u>	<u>4,230</u>	<u>(18,059)</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99	2,028	—	—	1,899	2,028
使用權資產折舊	3,721	4,218	—	—	3,721	4,218
投資物業之總租金收入	67	881	—	—	67	881
減：本年度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所產生之直接經營開支	—	(264)	—	—	—	(264)
	<u>67</u>	<u>617</u>	<u>—</u>	<u>—</u>	<u>67</u>	<u>617</u>
撇減存貨	398	—	—	—	398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基本薪金、花紅、其他福利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4,898	38,237	—	1,819	44,898	40,056
— 股本結算之款項支出	—	—	—	—	—	—
	<u>44,898</u>	<u>38,237</u>	<u>—</u>	<u>1,819</u>	<u>44,898</u>	<u>40,056</u>

10. 終止經營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本公司（作為賣方）與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曾沛霖先生（作為買方）（「買方」）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本公司的兩家全資附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連同彼等各自之全資附屬公司（「已出售附屬公司」），其從事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業務）（「出售事項」），現金代價為7,000,000港元另加已出售附屬公司於完成日期之資產淨值。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完成。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比較數字已重列，以獨立披露終止經營之損益。

本年度終止經營虧損載列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784
其他收入	380
營運及行政費用	(4,175)
融資成本	(142)
	<hr/>
本年度終止經營虧損	<u>(3,153)</u>

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終止經營在經營業務方面所用現金流量為15,000,000港元，在投資業務方面現金流量為零及在融資業務方面已動用所得現金流量為1,317,000港元。

11. 股息

概無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向本公司之普通股股東派發或建議派發股息，亦無自報告期末以來建議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12.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a) 來自持續經營及終止經營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u>10,818</u>	<u>16,903</u>

12. 每股虧損(續)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續)

(a) 來自持續經營及終止經營(續)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14,367,101,072	14,367,101,072
有關購股權的潛在普通股攤薄影響	—	117,375,297
	<u>14,367,101,072</u>	<u>14,484,476,369</u>

由於假設行使購股權將導致每股攤薄虧損減少，故兩個年度均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b) 來自持續經營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之本年度虧損	<u>10,818</u>	<u>13,750</u>

所使用之分母與上文詳述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使用者相同。

由於假設行使購股權將導致每股攤薄虧損減少，故兩個年度均無呈列來自持續經營之每股攤薄虧損。

(c) 來自終止經營

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來自終止經營之每股基本虧損為每股0.02港仙，乃根據來自終止經營之年度虧損3,153,000港元及上文所詳述之分母計算。

13. 應收貸款及利息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收貸款及利息	641,762	598,401
減：信貸虧損撥備	(155,496)	(126,226)
	<u>486,266</u>	<u>472,175</u>

本集團應收固定利率貸款面對的利率風險及其合約到期日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一年內到期款項	246,435	205,746
第一年至第二年內到期款項	213,718	185,107
第二年至第五年內到期款項	26,113	81,322
	<u>486,266</u>	<u>472,175</u>

於報告日期，應收貸款及利息包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以擔保人作抵押之金額	54,353	34,471
以證券作抵押之金額 (附註a)	109,910	98,960
以物業作抵押之金額 (附註b)	-	8,002
無抵押之金額	322,003	330,742
	<u>486,266</u>	<u>472,175</u>

13. 應收貸款及利息(續)

附註：

- (a) 有關證券為聯交所上市公司之普通股。
- (b) 有關物業位於香港。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應收貸款及利息結餘包括於報告日期已逾期賬面總值約為62,88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52,759,000港元)的應收賬款，其中約26,65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5,459,000港元)已逾期少於30日，約4,41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655,000港元)已逾期超過30日但不超過90日，約18,37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0,610,000港元)已逾期超過90日但不超過180日，約10,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1,116,000港元)已逾期超過180日但不超過1年，及約3,43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4,919,000港元)已逾期超過1年。董事認為，逾期超過90日的應收貸款及利息之信貸風險已大幅上升及該等已逾期超過180日的應收貸款及利息被視為已出現信貸減值。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的應收貸款及利息賬面值包括累計信貸虧損撥備155,49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26,226,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應收貸款及利息按訂約方相互協定之固定利率計息，介乎每年7厘至22厘(二零二一年：7厘至40.5厘)。

14. 應收賬款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自下列各項所得應收賬款		
— 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精裝修及其他輔助服務(附註a)	41,042	33,537
減：信貸虧損撥備	(336)	(7,875)
	<u>40,706</u>	<u>25,662</u>

14. 應收賬款（續）

附註：

- (a) 就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精裝修及其他輔助服務而向每名個別客戶提供之信貸期乃根據有關投標書或合約訂明之付款條款而提供。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90日內	35,105	21,943
91至180日	3,714	3,133
181至365日	67	236
超過1年	1,820	350
	<u>40,706</u>	<u>25,662</u>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應收賬款結餘包括於報告日期已逾期的賬面總值約為4,83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5,463,000港元）的應收賬款。於該等已逾期結餘中，約1,54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3,690,000港元）已逾期超過90日，但並未被視為違約，乃由於該等款項的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動且仍被視為可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來自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精裝修及其他輔助服務之應收賬款約3,02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5,054,000港元）已被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一般銀行融資之擔保。

15.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相關之負債

出售滙隆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持有投資物業的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出售事項已完成。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本公司與新滙地產發展有限公司（作為本集團的關聯方）（「買方」）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持有投資物業的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已出售附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買方已向本公司支付7,588,000港元作為按金。已出售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被分類為持作出售。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	44,4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租賃土地及樓宇	5,981
– 傢俬及裝置	265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17
銀行存款及現金	27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總值	51,490
	<hr/> <hr/>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4
其他貸款	6,000
遞延稅項負債	101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相關之負債總額	6,305
	<hr/> <hr/>

1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附註a)	16,692	10,772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b)	11,969	7,616
就出售事項收取的按金	-	7,588
應計費用	4,469	5,096
	<u>33,130</u>	<u>31,072</u>

附註：

(a) 以下為其他貿易債權人之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90日內	11,387	7,103
91至180日	1,700	1,299
181至365日	3,213	195
多於365日	392	2,175
	<u>16,692</u>	<u>10,772</u>

上述應付賬款之平均信貸期介乎30天至90天。本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償還。

(b) 在其他應付款項中，7,900,000港元乃應付本公司一名董事所擁有一家關連公司的款項以及2,400,000港元乃應付本公司一名董事的專利款項。

17. 租賃負債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2,602	3,809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之期間	1,027	264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之期間	595	41
	<u>4,224</u>	<u>4,114</u>
減：流動負債項下列示之應於一年內結算之款項	(2,602)	(3,809)
	<u>1,622</u>	<u>305</u>

18. 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以本集團之自有物業、若干應收賬款、若干合約資產及本公司企業擔保作抵押。到期應付款項乃以貸款協議所載計劃還款日期為基準。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有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乃按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2.5厘或介乎港元定期存款年利率加1厘。本集團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的實際利率範圍為年利率1.11厘至2.95厘。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有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乃按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5厘或介乎港元最優惠利率（「最優惠利率」）至最優惠利率減1厘的浮動年利率計息。本集團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的實際利率範圍為年利率1.64厘至5.25厘。

本集團所有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均須按要求償還或於一年內償還。

19. 其他貸款及其他借貸

於本年度，滙隆集團有限公司發行以下5類息票債券：

- (a)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日發行面值為20,000,000港元、票息為6.5厘之兩年期息票非上市普通債券。實際年利率為9.73%。本公司及債券持有人可於債券發行日期起三個月後及到期日前要求提前贖回有關債券。
- (b)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發行面值為5,000,000港元、票息為11厘之兩年期息票非上市普通債券。實際年利率為9.33%。本公司及債券持有人可於債券發行日期起一個月後及到期日前要求提前贖回有關債券。
- (c)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發行面值為5,000,000港元、票息為6.5厘之兩年期息票非上市普通債券。實際年利率為9.33%。本公司及債券持有人可於債券發行日期起一個月後及到期日前要求提前贖回有關債券。
- (d) 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發行面值為3,000,000港元、票息為6.5厘之兩年期息票非上市普通債券。實際年利率為7.67%。本公司及債券之債券持有人不可選擇提前贖回。
- (e) 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發行面值為5,800,000港元、票息為6.5厘之五年期息票非上市普通債券。實際年利率為8.32%。本公司及債券持有人可於債券發行日期起一個月後及到期日前要求提前贖回有關債券。

19. 其他貸款及其他借貸(續)

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金徽香港有限公司(「金徽」)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發行本金額為42,000,000港元、票息為8厘之五年期息票債券，其乃由本公司企業擔保作抵押。全部本金額須於其到期日償還。本公司及債券持有人可於債券發行日期起三個月後要求提前贖回有關債券。自二零二二年二月一日起，利率已更改為6.5%。根據定量測試，利率的修改被認為屬非實質性。根據新條款，債券期的剩餘現金流按原實際利率折現的淨現值小於10%。因此，於修改日期對債券賬面金額的調整於損益確認。

金徽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發行面值為20,000,000港元、票息為8.5厘之三年期息票非上市普通債券，其乃由本公司企業擔保作抵押。本公司及債券持有人可要求於債券發行日期三個月後提前贖回債券。自二零二二年二月一日起，利率已更改為6.5%。根據定量測試，利率的修改被認為屬非實質性。根據新條款，債券期的剩餘現金流按原實際利率折現的淨現值小於10%。因此，於修改日期對債券賬面金額的調整於損益確認。

金徽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六日發行之面值為18,000,000港元的無息擔保債券，將自發行日期起第二週年日期到期。艾碩有限公司可全權酌情將原債券返還予擔保人。

金徽發行之債券均須按要求償還或於一年內償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截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持續經營錄得本年度總收益增加約191,0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上年度」）增加約27.2%。於本年度本公司持有人在持續經營上應佔虧損淨額為約10,800,000港元，較上年度大幅減少約21.3%。

本年度之經營及報告分部已呈列為(i)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精裝修及其他輔助服務、(ii)借貸業務、(iii)證券投資業務、及(iv)資產管理業務。

各業務分部之業務及財務回顧詳情載於下文。

業務回顧

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精裝修及其他輔助服務

於本年度，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精裝修及其他輔助服務為最大的業務分部。本分部包括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服務、精裝修服務及其他輔助服務。於本年度，本分部產生的收益約為140,300,000港元，較上年度增加約43,700,000港元（上年度：約96,600,000港元），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投標合約價格較高之新建築合約。本集團於本年度共獲授13份新建築合約（上年度：28份新建築合約）。

棚架搭建服務

近年來，香港特別行政區推出多個大型基建項目，以促進建造業的發展及造福社會。就此而言，政府多管齊下，矢志維持穩定及可持續的土地供應，以滿足持續住房需求。

另一方面，過去幾年，整個棚架搭建行業面對的主要困難為熟練技工及經驗豐富的人員的供應短缺。該等短缺導致整個行業的勞工成本增加及利潤率下降，從而進一步加劇棚架搭建界別內的競爭。然而，值得一提的是，本集團的專利棚架搭建系統「霹靂」在行業上節省人力及提升效率方面效果顯著。

作為香港主要棚架搭建服務供應商之一，憑藉其無可挑剔的服務質素而廣受稱道，加上穩固的客戶關係，本集團就獲得正面反饋及顯著的業務支持引以為傲。於本年度，本集團為50個在建項目提供棚架搭建服務，其中8個已如期完成，亦取得13份新合約。

棚架搭建服務的項目一覽（截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 卑路乍街34-38號住宅發展項目
- 聶歌信山道8號擴建工程
- 元朗東頭工業區元朗商業大廈YLTL532商業發展項目
- 長沙灣荔盈街綜合酒店發展項目
- 九龍賈炳達道138號重建綜合發展項目
- 元朗Yoho Mall I期&II期加強安保項目
- 香港城市大學賽馬會健康一體化大樓綜合發展項目
- 天水圍輕鐵天榮站綜合發展項目
- 觀塘道392號創紀之城6期擴建工程
- 通州街及桂林街1-5號物業發展項目
- 青衣青鴻路公屋發展項目
- 大埔大盛街第19號、21-23號日清食品廠房麵粉倉庫重建項目
- Khalsa Diwan Hong Kong（錫克廟）重建項目
- 太子道西195號住宅發展項目
- 沙田多石街33號住宅發展項目
- 波老道20港島中學重建項目
- 嘉民集團荃灣西工貿發展項目
- 高山道167資助出售房屋項目之住宅發展項目
- 鑽石山綜合發展區資助出售房屋項目之住宅發展項目
- 兆康Phase 2大樓住宅發展項目
- TKOTL 131數據中心
- 東港城住宅綜合發展項目
- 日出康城10期住宅發展項目
- 觀塘安達臣道3號住宅發展項目
- 太子道西233-235號住宅重建項目
- 旺角新填地街／山東街住宅發展項目
- 黃麻角道住宅發展項目
- 油塘內地段第44號住宅發展項目
- 港島雲地利道17A & B號教會、安老院及長者住宅發展項目
- 基督教聯合醫院擴建項目（第二期）上層結構建築及相關工程
- 世貿中心地盤維修工程
- 元朗Yoho Mall I期 & II期維修及擴建工程

精裝修服務

就精裝修服務而言，於本年度，本集團主要為商業機構及豪宅終端用戶提供精裝修服務。本集團亦拓展其服務範疇至天花板工程，迄今已收到客戶熱烈的反饋。因精裝修服務競爭激烈，本集團將繼續努力獲取新合約。

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其他輔助服務

就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其他輔助服務而言，本集團主要提供吊船工作台、防撞欄及登爬維修器材之安裝及維修服務。本集團過去數年積極開展吊船工作台租賃業務，並在市場上獲得了良好的口碑。這使得本集團在競爭激烈的本地市場取得了穩定數目的新合約。

借貸業務

本集團的借貸業務由本公司之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金徽香港有限公司（「金徽」，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項下香港的一名持牌放債人）經營。本集團透過向客戶（包括個人、私人及上市公司）提供貸款賺取利息收入。客戶通常是來自業務網絡及管理層的關係的轉介。借貸業務的日常經營主要由金徽的董事處理，而所有貸款申請均須經過董事會的最終審查及批准。

在2019冠狀病毒病對經濟造成持續影響的情況下，為了降低貸款的違約率，金徽已經檢討並靈活調整業務策略，即提高對向借款人授予貸款的要求。例如，借款人必須提供資產證明或收入證明以證明其有能力償還貸款。由於向借款人授予貸款的要求更高及貸款的風險更低，相關利率將更低。因此，於本年度，該業務分部錄得收益減少及錄得營業額約48,800,000港元（上年度：約51,800,000港元）。就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的貸款組合而言，貸款本金額介乎約100,000港元至25,000,000港元，年利率介乎7.0%至22.0%。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應收貸款及利息淨額約66.2%為無抵押。其餘貸款以上市公司股份作抵押或由擔保人作擔保。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應收最大借款人之應收貸款及利息淨額約為26,600,000港元，即約為本集團應收貸款及利息淨額的5.5%。應收五大借款人之應收貸款及利息淨額（與發放予彼此相互關聯的人士的貸款合併計算）低於本集團應收貸款及利息淨額的20%。五大借款人為個人，全部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的第三方。應收貸款及利息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業績公佈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本集團借貸業務下之所有貸款及貸款協議均按照金徽的借貸指引（「指引」）及借貸程序手冊（「程序手冊」）授出及批准。指引規定金徽就其借貸業務須遵守的政策，且列明借貸業務的目標為賺取利息收入以為金徽產生利潤，同時避免產生壞賬。此外，指引對貸款利率的設定、貸款期限及每筆貸款的信用評估及審批程序提供了參考或具體要求。各項貸款申請均經董事會逐項審議及批准。董事會通常會計及申請人的信用、聲譽、財務狀況、證券價值（如有）、申請人在金徽的過往還款記錄，以及貸款的擬貸期限、本金額及利率以考慮是否批准貸款申請以及貸款抵押品／擔保是否屬必要或充足。

程序手冊規定金徽就授出及其後監控貸款償還須遵守的程序。簡而言之，有意借款人首先填寫申請表格或有意借款人親身與金徽之高級職員溝通。該高級職員隨後將向有意借款人收集文件以進行客戶身份識別及核實，並須確認／查詢借款人是否為本集團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申請表格隨後將由金徽任何一名董事審查及／或批准。高級管理層將根據獲批准申請表格中訂明的條款草擬貸款文件。貸款申請負責人員將編製信貸分析備忘錄（「備忘錄」），當中載有貸款申請的建議條款、借款人的背景資料及信貸風險及安全的分析。貸款文件草擬本連同備忘錄將提交董事會作最終審批。根據備忘錄中的資料，董事會對客戶的信貸風險評估作出結論。貸款一經批准及批出，負責人員須每月申報貸款還款狀況，並在發現任何拖欠還款情況時立即向董事報告。通常，倘債務逾期，金徽將稍晚向客戶發出催款函，及倘債務逾期6個月，金徽將考慮採取法律行動。

證券投資業務

為把握金融市場的潛在回報，本集團於二零一五／二零一六年度成立投資委員會並於本年度繼續投資香港上市證券。每項擬進行投資均經過盡職審查及縝密考慮，以確保風險監控質素及為股東帶來最大利益。

本集團於本年度就其投資組合錄得虧損淨值約4,200,000港元（上年度：收益淨額約17,600,000港元），主要由於香港股票市場波動。鑒於應對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疫苗上市，本集團預測二零二二／二零二三年度全球經濟將逐步向好。投資委員會將繼續密切監控本集團的投資組合，以實現股東回報的最大化。

資產管理業務

於收購藍塘創投有限公司（「藍塘」）（仲達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仲達」，一間香港的持牌保險經紀及註冊強積金公司中介人）的控股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後，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開始資產管理業務。於本年度，資產管理業務錄得營業額約2,000,000港元（上年度：1,800,000港元）。

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造成的影響

於本年度，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受到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的影響。下列為有關我們的兩大業務分部—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精裝修及其他輔助服務及借貸之相關分析：

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精裝修及其他輔助服務：

於本年度，由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運作受到預防2019冠狀病毒病蔓延的各項措施的限制，相關政府部門批准的新建築項目及合約的數目減少。由中國內地進口的建築材料亦因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及加強邊境防疫管制而延遲付運。此外，旅遊限制使市場可聘工人減少，進一步減緩現有建築項目的進度。由於市場上的新項目減少，建造業競爭於本年度愈加激烈。

於本年度，本集團共獲授13份新建築合約（上年度：28份新建築合約）。儘管於本年度獲授的新建築合約有所減少，惟該分部的收益較上年度增加約43,700,000港元，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獲授合約價格較上年度為高的新建築合約。

借貸：

在2019冠狀病毒病對經濟造成持續影響的情況下，為了降低貸款的違約率，金徽已經檢討並靈活調整業務策略，即提高對向借款人授予貸款的要求。例如，借款人必須提供資產證明或收入證明以證明其有能力償還貸款。由於向借款人授予貸款的要求更高及貸款的風險更低，相關利率將更低。因此，於本年度，我們的借貸業務錄得收益減少。因2019冠狀病毒病對經濟造成衝擊，客戶還款遭遇困難，導致本年度確認應收貸款及利息之預期信貸虧損及撇賬所產生之減值虧損淨額分別約41,800,000港元（上年度：約54,400,000港元）及約11,100,000港元（上年度：約6,200,000港元）。儘管如此，本集團將繼續努力改善應收貸款催收流程。有關借貸業務的詳情，請參閱本公佈「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業務回顧－借貸業務」一節。

業務前景

隨著我們進入二零二一／二零二二年度，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加上本年度香港政治動蕩帶來的挑戰，會對香港經濟帶來雙重打擊，並進一步導致香港物業市場的下跌趨勢。

因受到2019冠狀病毒病影響，對全球各地造成壓力，重創各行業發展，搭棚業亦不例外，在過去十年，搭棚業競爭越來越大。另一方面，人工成本不斷上漲，成本高昂，但生產力有所下降，面對勞動工人出現老化現象，年輕一代怕辛勞及搭棚業技術要求高而拒絕入行，影響行業人才的招聘，加上政府規範越來越多，如無輸入勞工等有利因素，行業承載能力將會備受考驗，反映對搭棚業前景嚴重缺乏信心。

另一方面，因應市場發展需求，現今許多承建商已採用鐵棚代替竹棚，因鐵棚整體耐用性高，更可計算承重力，訓練勞工時間可縮短，竹棚架在香港的未來，有機會被取締，依據趨勢發展，現今的鐵棚架，已成為業界的採用之列，尤其在注重外觀的高級商場，所以，未來棚架搭建業務之生意路向都是以混合棚及鐵棚為主導。

過去幾年，本集團積極尋求盈利高的項目以使業務組合多樣化，並最終減輕來自激烈競爭的建造市場的風險。

經過數年發展借貸業務的不懈努力，借貸業務於本年度產生了穩定的收入。儘管客戶於本年度還款困難，但本集團將繼續推進應收貸款催收程序。本集團已就借貸業務頒佈指引及程序手冊，旨在遵守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及其他相關法律、發牌條件及指引以及公司註冊處不時刊發的其他刊物。本集團將繼續更新指引及程序手冊，以確保更嚴格地遵守上述規定。

展望二零二二／二零二三年度，鑒於當前經濟的不穩定性及種種困難，本集團正在檢討其現時資產結構及業務策略，並可能對現時資產結構進行調整以鞏固我們的資源，從而靈活應對未來的各種不確定性因素。此外，本集團將尋求機會重振棚架搭建業務，緊貼近期行業內使用竹棚有所下滑的發展趨勢，提升我們的競爭力。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高利潤率及具發展潛力的業務分部，如借貸業務。本集團將嚴格遵守成本控制政策，迅速調整棚架搭建業務的業務策略，以應對變幻莫測的市場動態及為股東產生更多財務回報。

最後，我們將會積極探索一切適宜的投資機會，使本集團的業務範圍多元化，努力推動業務的整體發展。本集團的業務策略符合政府在物業建設、基建投資及金融市場發展方面整體策略發展規劃的總體指導方針。

財務回顧及分析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191,000,000港元（上年度：約150,200,000港元），較上年度增加約27.2%。於本年度，本公司在持續經營上錄得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10,800,000港元（上年度：約13,800,000港元）。虧損淨額大幅減少乃主要由於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增加約22,200,000港元，而其他虧損增加約11,900,000港元且營運及行政費用增加約7,200,000港元所致。

營業額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年度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精裝修及其他輔助服務分部產生的收入增加所致。

於本年度，本集團毛利較上年度略微下降約0.02%至約72,000,000港元（上年度：約72,000,000港元），而毛利率下降至約37.7%（上年度：約48.0%）。本集團毛利率減少乃主要是由於年內建築業務的材料及人力成本增加導致銷售成本大幅增加所致。

於本年度，營運及行政費用因年內員工成本增加而由上年度約42,700,000港元增至約49,800,000港元。融資成本較上年度減少約1,700,000港元（上年度：約9,8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本年度之銀行借貸大幅減少。本集團於隨後期間繼續採取嚴格的成本控制政策。融資活動所得資金增強了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預計將於未來帶來進一步投資及多元化機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以銀行融資、銀行給予之融資租約、來自金融機構之貸款以及發行息票債券之所得款項作為其營運資金。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本集團之權益、流動資產、流動資產淨值及總資產分別為約509,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約521,400,000港元）、約437,2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約416,600,000港元）、約242,3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約214,900,000港元）及約703,4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約711,1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分別為約8,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約47,900,000港元）及約10,9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約21,8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其他貸款及其他借貸為119,5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80,000,000港元）。租賃負債約為4,2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4,1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其他貸款及其他借貸包括(i)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日發行面值為20,000,000港元之票息為6.5厘之兩年期息票債券；(ii)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發行面值為5,000,000港元之票息為11厘之兩年期息票債券；(iii)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發行面值為5,000,000港元之票息為6.5厘之兩年期息票債券；(iv)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發行面值為3,000,000港元之票息為6.5厘之兩年期息票債券；(v)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發行面值為5,800,000港元之票息為6.5厘之五年期息票債券；(vi)金徽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發行面值為42,000,000港元之票息為8厘之五年期息票債券（自二零二二年二月一日起，利率已更改為6.5%）；(vii)金徽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發行面值為20,000,000港元之票息為8.5厘之三年期息票非上市普通債券（自二零二二年二月一日起，利率已更改為6.5%）；及(viii)金徽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六日發行面值為18,000,000港元之無息擔保債券。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一般賬戶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為約36,2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約44,1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債務總額除以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再乘以100%）為約26.7%（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約28.8%）。就計算資產負債比率而言，本集團債務總額包括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其他貸款及其他借貸以及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大部分銀行結餘及現金、銀行借貸、銀行透支及其他借貸均以港元計值。所有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按年利率介乎1.11厘至2.95厘（二零二一年：年利率介乎1.64厘至5.25厘）之浮動市場利率計息及須按要求或於一年內償還。租賃負債的平均租期介乎一至三年（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一至三年）且所有此等租約之利率於合約日期釐定，並釐定固定償還基準。

應收貸款及利息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之減值評估

董事根據「三階段」模式下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應收貸款及利息減值撥備。在編製應收貸款及利息的虧損撥備時，董事參考貸款組合的歷史拖欠比率、還款記錄、抵押品價值以及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和前瞻性資料，使用判斷對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進行假設。外部專業估值師作出之評估亦支持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應收貸款及利息淨額為約486,3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472,200,000港元）。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提的應收貸款及利息信貸虧損撥備為約155,5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26,200,000港元）及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產生減值虧損淨額為約41,8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54,400,000港元）。應收貸款及利息的虧損撥備增加乃主要由於(i)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總賬面值為23,450,000港元的應收債務人貸款及利息已拖欠且悉數轉為已出現信貸減值及(ii)賬面總值為12,568,000港元的新應收貸款及利息已出現信貸減值。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總賬面值約11,100,000港元之應收貸款及利息已悉數撇銷。有關款項主要包括一名債務人之應收貸款及利息，本集團於該債務人拖欠還款後對其啟動了破產程式，及法院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對該債務人發出了破產令。於本公佈日期，收回貸款的法律程序仍在進行中。於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該等結餘不可收回時，對應收貸款及利息進行減值。董事於(i)彼等獲金徽負責人員（有責任在出現任何貸款還款拖欠的情況時向董事報告）知會；及(ii)審查賬戶及應收貸款及利息的信貸風險評估結果時意識到該等結餘無法收回；而本集團制定評估賬戶及應收貸款及利息的信貸風險的政策，且評估乃基於對可收回性的密切監測及評估以及管理層的判斷，包括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當前的信用狀況、賬戶執行人集中度分析、抵押品分佈及集中度分析以及各客戶的過往收款歷史等。

應收貸款及利息之可收回性估計

本集團根據應收貸款及利息之可收回性估計評估該等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結餘將不可收回，則就應收貸款及利息計提撥備。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識別應收貸款及利息之減值須使用估計及判斷。倘預期與原本估計不同，則有關差額將影響應收款項之賬面值及該估計變動期間之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於就其預期信貸虧損計算作出假設及選擇輸入數據時，根據各報告期末本集團過往經歷、現行市況以及前瞻性估計行使判斷。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截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確認之減值損失為本金及利息減值評估之減值虧損之和，分別計算如下：

本金之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未償還之本金額

$$\times \quad \text{違約概率} \quad \times \quad \text{違約損失率} \quad \times \quad \text{前瞻性因素}$$

利息之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未支付之利息

$$\times \quad \text{違約概率} \quad \times \quad \text{違約損失率} \quad \times \quad \text{前瞻性因素}$$

- (1) 各項貸款之違約概率乃根據管理層的內部評分系統釐定，以評估借款人的信貸風險。為於應收貸款及利息之估值採納評分系統，使用借款人特徵的5個方面評估信用度，即逾期金額、利息及／或本金逾期時長、借款本金年期、利率變化及延長數目。
- (2) 每筆貸款之違約損失率指佔預計未來違約之貸款百分比，並計及就相關貸款提供之任何抵押品／擔保之市值。
- (3) 香港及中國內地借款人的前瞻性因素參考獨立估值師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對截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應收貸款減值評估進行之計算按估值所採納之宏觀經濟因素參數作出調整。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發行任何股份或債券。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年度之末期股息（上年度：無）。

分部資料

業務分部

本集團由四個業務分部組成－ (i) 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精裝修及其他輔助服務； (ii) 借貸業務； (iii) 證券投資業務及 (iv) 資產管理業務。

地域分類

本集團之所有四個業務分部均服務香港之客戶。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WLS (BVI) Limited（「WLS (BVI)」）（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新滙地產發展有限公司（「買方」）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WLS (BVI) 有條件同意出售及出讓滙隆集團有限公司（「滙隆集團」）（WLS (BVI) 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已發行及繳足股本中100,000股普通股（「銷售股份」）的利益，而買方同意購買及承讓銷售股份，代價約為75,900,000港元。

由於買方由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蘇汝成先生及執行董事黎婉薇女士最終實益擁有，故根據GEM上市規則，買方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出售事項亦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關連交易，並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之申報、公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已落實買賣協議以通過出售銷售股份從而出售香港仔內地段第423號第750,000份相等不分割部分之11,438整份之物業，包括滙隆集團持有的位於香港黃竹坑業興街11號南匯廣場第10樓之11個辦公單位（「該物業」）。

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舉行，而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完成。有關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的公佈及通函。於出售事項完成後，滙隆集團已不再為WLS (BVI) 的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買方」）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其全資附屬公司昇億有限公司（「昇億」）。透過是次出售，昇億直接持有51%權益之附屬公司森基設計工程控股有限公司（統稱「出售集團」）亦相應出售。

出售集團於香港提供裝修業務。

- 考慮到出售集團過去五年錄得虧損及其財務表現未達到管理層預期。為精簡本集團之架構，本公司決定向買方出售昇億之100%股份，代價為100美元。董事認為，出售出售集團對本集團整體更加有利；
- 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完成，出售集團之控制權於該日轉移予買方。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出售附屬公司。

投資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分別錄得約3,400,000港元（約佔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的經審核資產總值之0.5%）及約72,000,000港元（約佔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的資產總值之10.2%）。

該等投資主要包括34家香港上市公司之股本證券。該等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產品組合之投資價值概無佔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之經審核資產總值之5%或以上。

董事預期香港股市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將會保持上漲趨勢，可能激發本集團證券投資之表現。展望未來，董事會認為，本集團證券投資之表現亦將取決於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及營運表現以及行情，該等方面受利率變動、香港政治動蕩、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及宏觀經濟表現等多個因素影響。為減低相關風險，本集團將繼續審慎分配資源，物色及把握適當證券投資機遇，定期檢討投資策略，並在必要時採取適當行動應對市場變動。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融資已抵押下列資產作擔保：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3,021	15,054
合約資產	41	813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 投資物業	—	44,400
— 租賃土地及樓宇	—	5,981

此外，本集團之汽車使用權資產2,16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995,000港元）以出租人押記使用權資產作抵押。

財務政策

本集團持續於其發展上採用審慎財務政策，並一般以內部產生之資源及股本及／或債務融資活動撥支其營運及業務發展所需資金。本集團亦採納具彈性及審慎的財政政策，以有效管理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以及提升本集團之財務狀況。

外匯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列值。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目的，且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並無任何未行使對沖工具。在適當時候，例如於利率或匯率不明朗或波動時，本集團會考慮利用對沖工具（包括利率掉期及外匯遠期合約）以管理本集團利率及匯率波動之風險。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董事知悉本集團面對各種風險，包括本集團或本集團所經營行業特有的風險。董事已設立政策以確保可持續地識別、匯報、監察及管理可能對本集團造成不利影響之重大風險。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已識別下列被視為對本集團影響至關重大及可能對本集團之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及／或重大影響的風險：

(a) 勞工短缺

本集團的棚架搭建業務及精裝修服務業務屬勞動密集性質。倘勞工成本及需求大幅上漲，而本集團須藉加薪挽留工人，則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及／或分包成本將增加，導致盈利能力下降。此外，倘本集團或本集團分包商未能挽留本集團現有工人及／或及時招募足夠工人以應對本集團現有或未來項目之需求，本集團或不能按期在預算內完成項目，本集團的營運及盈利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為減輕該風險，本集團致力為僱員提供安全、愉快及健康的工作環境以及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挽留我們的勞動力。

(b) 未能中標新合約

本集團的棚架搭建業務取決於成功中標取得棚架搭建工程及／或相關工程合約。鑒於該等獲授合約的非經常性質及本集團對客戶並無長期承諾，本集團獲授的合約數量或會按年轉變。完成手上的合約後，倘本集團未能取得新的投標或合約總額相若的新合約，或兩者均未能取得，本集團財務表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為減輕該風險，本集團認為可利用與主要客戶的現有關係進一步拓展未來的新商機。

(c) 競爭

本集團經營所在之行業，例如棚架搭建業及借貸業，競爭十分激烈。競爭範圍包括合約價格、生產成本、營銷計劃、客戶服務及借貸利率等。倘若本集團未能及時應對市場環境，將會對本集團服務及產品之客戶需求、本集團之聲譽以及本集團之財務表現產生不利影響。

(d) 財務

本集團面對之財務風險包括信貸、利率、貨幣、流動性及其他價格風險。此外，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因此，本集團因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的波動性而面臨股本證券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動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在爭取股東回報與穩定資本狀況兩者之間保持平衡，並且於必要時因應經濟環境之變動作出調整，保持最佳之資本架構。

(e) 科技

本集團依賴資訊科技系統及網絡，為本集團營運提供互聯網及第三方寄存服務、庫存管理及財務匯報。倘若我們的資訊科技系統發生任何嚴重中斷或延遲，例如因未能成功升級本集團系統、系統故障、病毒入侵或網絡攻擊而引發之中斷或延遲，均可能導致數據丟失或操作受阻。因此，本集團將不斷監察，並在必要時升級相關資訊科技系統及網絡，務求減少故障，緊貼科技發展。

(f) 僱員

本集團成功取得增長之能力，主要取決於其能否吸引、培訓、挽留及激勵高技術兼合資格之管理、工人、營銷、行政、操作及技術人員。流失主要人員，可對本集團之前景及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有84名全職僱員（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81名）。於本年度，員工成本（包括董事之酬金）總額約為44,900,000港元（上年度：約為40,100,000港元）。僱員薪酬乃根據彼等於本年度之表現及工作經驗釐定。除基本薪金及對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供款外，員工福利還包括表現花紅、醫療計劃、購股權及培訓。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報告期後事項

自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以來，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清楚訂明審核委員會之權力及職責。於本公佈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羅文生先生、盧家麒先生及林惠如女士組成。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季度報告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本年度已召開四次審核委員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年度業績公佈

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出具報告。

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金額而言，本公司核數師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本初步業績公佈所載的相關數字。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工作並非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準則》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概不就本初步公佈提供任何核證。

代表董事會
滙隆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蘇汝成

香港，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蘇汝成博士（主席兼執行董事）、江錦宏先生（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黎婉薇女士（執行董事）、蘇宏進先生（執行董事）、謝逢春先生（執行董事）、羅文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惠如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盧家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資料，各董事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於香港交易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連續登載七天或以上及於本公司網頁 www.wls.com.hk 登載。